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1日、6月2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中葡，股票代码：600084）交易在2021年6月1日、6月2日和6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2020年12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并未发生重大调整，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重大事项情况

1、上市公司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

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集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以外，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国安集团自 2019 年至今发生多次股权司法轮候冻结事项，2021 年 1 月 7 日，国安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被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解除司法轮候冻结，目前国安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仍被 100%司法冻结。上述事项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等一切正常，上述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尚未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2、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未达到 1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3.3.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5号)。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要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